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聯絡人：陳智龍

電 話：04-37061342

電子郵件：e-3254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2005550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0055504A00_ATTCH3. 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署112年「強化校園反毒專輔增能研習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行政院109年12月13日院臺法字第1070212158號函修正發布「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」辦理。

二、旨計畫研習日期、地點如下：

(一)日期：112年7月11日（星期二）、7月12日（星期三）、7月13日（星期四）。

(二)地點：劍湖山渡假大飯店（雲林縣古坑鄉永光村大湖口67之8號）。

三、教師人員請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，課程代碼3803068，報名期限自112年5月8日（星期一）起至112年6月9日（星期五）下午5時截止。（網址：<https://www4.inservice.edu.tw/>）

四、全程參與研習者，核予年度專業進修輔導研習時數21小時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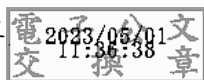


五、參加人員請核予公（差）假及課務派代，並由各校依規定核發差旅費。

六、請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轉知主管學校報名參加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教育部雲林縣聯絡處、國立暨私立（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）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高級工業職業進修學校、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附設高級農工職業進修學校、明陽中學、誠正中學、敦品中學、勵志中學

副本：教育部、本署學安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